

8月25日,全市出动市场监管执法人员377人次,检查相关经营单位333个,查获涉嫌销售“天价”月饼153盒、涉嫌销售过度包装月饼3起——

# 我市集中整治过度包装问题

□记者 姜琰 李泓儒

“双节”将至,为坚决遏制和打击商品过度包装、“天价”月饼和蟹卡蟹券泛滥问题,让广大消费者过一个安全、放心、节俭的中秋和国庆佳节,8月25日,根据国家、省市场监管部门统一部署,盐城市市场监管局在全市集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,进一步规范生产经营活动,共同营造绿色低碳社会。

## 开展联动执法

当天上午,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集中开展了执法检查行动,其中,市区成立12个专项检查小组对星级宾馆、高档饭店、大型商超、电商平台、茶酒商行等经营单位进行突击执法检查,市市场监管局机关3个小组参与检查,县(市、区)同步开展专项整治行动。

执法人员紧盯过度包装、价格行为、食品安全、标准计量、广告宣传等投诉举报量大、舆情反映多、群众反映强烈的“天价”月饼等过度包装问题,密切关注月饼销售价格超过500元以及以定制或文创等名义开发的高端月饼礼品,对月饼过度包装行为依法纠治,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。

在盐南高新区检查现场,市场监管执法人员对该辖区内两家大型综合体内4家经营商户和一家大型酒店进行了专项检查,未发现“天价”月饼。

在宝龙商圈的元祖食品及格丽思食品等商户专项行动检查现场,执法人员统一着装,依规执法,市民正常消费不受影响,他们一边选购食品,一边听执法人员现场宣传绿色低碳包装、简约适度消费理念,并为市场监管人员文明执法点赞。

在盐城金鹰聚龙湖购物中心超市内,执法人员现场对月饼、茶叶等包装食品进行检查,发现最贵的月饼标价为498元,没有超过单价500元的“红线”。此外,执法人员检查发现有两家商户存在月饼与茶叶混装销售的行为,商家对执法检查非常支持,并积极整改到位。

本次行动,全市共出动执法人员377人次,检查经营单位333个,查到涉嫌销售“天价”月饼153盒,涉嫌销售过度包装月饼3起,当场责令改正2起,立案调查2件,抽样7个批次。



## 强化普法宣传

检查行动中,市场监管人员采取执法检查与普法宣传有机结合的方式,加大对现行商品过度包装的国家标准和第1号修改单规定内容的宣传力度,引导经营者遵守限制过度包装的法律义务。执法人员共现场发放348份《政策提醒函》。

市市场监管局执法稽查处处长徐文龙告诉记者,产品和包装物的设计、制造,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清洁生产的法律规定;生产经营者应当遵守限制商品过度包装的强制性标准,避免过度包装;未遵守限制商品过度包装的强制性标准的,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管部门或有关部门责令改正;拒不改正的处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,情节严重的处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。

8月15日,《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》国家标准第1号修改单正式实施。该规定要求减少包装层数,压缩包装空隙,降低包装成本,限制包材类型,严格混装要求。月饼的包装层数最多不超过三层,月饼包装体积缩减了42%。其中,价格在100元以下的包装成本占销售价的比例不超过20%;价格在100元以上的包装成本占销售价的比例从20%调减为15%。不应使用贵金属和红木包装月饼,月饼不应与其他产品混装。

8月25日,市市场监管局通过党媒专门发布《政策提醒函》,欢迎消费者和社会各界对月饼、蟹卡蟹券等相关商品包装、经营行为进行监督。

我市将坚持全覆盖监管,对月饼生产企业、大型酒店商超应查尽查,确保全覆盖无盲区。聚焦重点商品、重点环节、重点企业、重点时段,集中力量开展集中整治。成立联合检查组,开展专项监督检查,依法严格办案。

同时将聚焦重点场所,加大对高星级宾馆、高档饭店、豪华会所、大型商超、电商平台等检查力度,从严查处过度包装、价格欺诈和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等违法行为,组织监管、执法部门和技术机构协调联动,力争快查案源、快办案件、快出成效,并在中秋、国庆前后集中曝光过度包装、“天价”月饼和涉蟹卡蟹券的典型案例。



专项整治行动现场图片集锦。 市市场监管局供图

## 倡导绿色消费

整治过程中,我市全面倡导绿色消费,推动开发简约适度、绿色低碳的包装设计,督促指导企业依法公开其执行的限制商品过度包装有关标准。

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市消协提醒广大消费者选择正规渠道购买,自觉抵制过度包装,理性消费拒绝浪费,践行绿色节约消费。购买时注意查看月饼产品的外包装是否完整、清洁,同时查看SC标志、主要成分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等。谨慎选择“网红”直播带货等形式销售的月饼,网购时要和卖家约定服务细节,以免买到“三无”产品或假冒伪劣产品。

近年来,部分商家为使月饼更加畅销,过分注重商品“颜值”,对月饼进行过度包装,并将成本转嫁给消费者,不仅增加了消费者负担,还造成了社会资源浪费。全市消费者要自觉树立

绿色的消费理念,自觉选择简约适度的包装产品,对怀疑有过度包装的商品、“天价”月饼等可拨打12315向市场监管部门投诉举报。

据悉,此项整治行动将持续到10月份,为期两个月。执法人员将加强过度包装抽检力度,对抽检不合格产品及企业加大查处力度;充分挖掘线上线下各类线索,对举报线索深入核查;紧盯“天价”月饼,从食品安全、价格行为、过度包装、广告宣传、刷单炒信等方面规范经营行为,从严查处违法行为。

同时,市场监管部门组织开展专项网络交易监测,督促电商平台压实主体责任;加强节日商品广告监测,对发现的“天价”月饼及涉蟹卡蟹券等过度包装违法行为等予以曝光,并将行政处罚文书录入信用公示系统,配合相关部门做好蟹卡蟹券预付卡经营监管,严查侵害消费者权益、计量作弊和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。

